

2024年度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 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and 生活质量。

(3) 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

(4) 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 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等工作。

(6) 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

(7) 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 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 承办本级党委、人大和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包括：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本级决算。

纳入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17.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303.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0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237.6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4.16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92.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3.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118.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12.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50.6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3.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17.11	本年支出合计	58	7,517.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517.11	总计	62	7,517.1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7,517.11	7,51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3.90	2,30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87.90	2,28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72.94	1,47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14.96	81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37.66	23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37.66	23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37.66	23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	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	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	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4	49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7.25	43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84	14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69	18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72	10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7.38	37.3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01	死亡抚恤	37.38	3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8.30	1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30	1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18	12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18	12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18	12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8.57	2,11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57	6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57	6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12.14	2,01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09.72	30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51.87	5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257.85	25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74.08	1,57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74.08	1,574.0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8.34	12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28.34	12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67	5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0.67	5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0.67	5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90	17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90	17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90	173.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517.11	2,368.04	5,149.0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3.90	1,618.24	685.66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87.90	1,618.24	669.66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72.94	803.28	669.66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14.96	814.96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37.66	0.00	237.66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37.66	0.00	237.66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37.66	0.00	237.6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	0.00	4.16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	0.00	4.16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	0.00	4.1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4	437.25	55.6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7.25	437.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84	140.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69	189.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72	106.7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7.38	0.00	37.38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801	死亡抚恤	37.38	0.00	37.38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8.30	0.00	18.3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30	0.00	18.3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18	123.1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18	123.1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18	123.1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8.57	0.00	2,118.57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57	0.00	63.57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57	0.00	63.5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5.00	0.00	55.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5.00	0.00	55.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12.14	15.47	1,996.6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09.72	0.00	309.72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51.87	0.00	51.87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257.85	0.00	257.85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74.08	0.00	1,574.08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74.08	0.00	1,574.08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8.34	15.47	112.87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28.34	15.47	112.87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67	0.00	50.67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0.67	0.00	50.67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0.67	0.00	50.6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90	173.9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90	173.9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90	173.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17.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03.90	2,303.9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37.66	237.66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16	4.16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2.94	492.9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3.18	123.1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18.57	118.57	2,00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12.14	2,012.1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50.67	50.67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3.90	173.9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17.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17.11	5,517.11	2,0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517.11	总计	64	7,517.11	5,517.11	2,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5,517.11	2,368.04	3,149.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3.90	1,618.24	685.6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87.90	1,618.24	669.66
2010301	行政运行	1,472.94	803.28	669.66
2010350	事业运行	814.96	814.96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00	0.00	16.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00	0.00	16.00
205	教育支出	237.66	0.00	237.66
20502	普通教育	237.66	0.00	237.6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37.66	0.00	237.6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	0.00	4.1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	0.00	4.16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6	0.00	4.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4	437.25	55.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7.25	437.2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84	140.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69	189.6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72	106.72	0.00
20808	抚恤	37.38	0.00	37.38
2080801	死亡抚恤	37.38	0.00	37.3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9	退役安置	18.30	0.00	18.3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30	0.00	18.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18	123.1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18	123.1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18	123.1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8.57	0.00	118.5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57	0.00	63.5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57	0.00	63.5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5.00	0.00	55.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5.00	0.00	55.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12.14	15.47	1,996.67
21301	农业农村	309.72	0.00	309.72
2130101	行政运行	51.87	0.00	51.87
2130104	事业运行	257.85	0.00	257.85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74.08	0.00	1,574.08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74.08	0.00	1,574.0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8.34	15.47	112.8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28.34	15.47	112.8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67	0.00	50.6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0.67	0.00	50.67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0.67	0.00	50.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3.90	173.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3.90	173.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90	173.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30	0.00	7.94	0.00	7.94	17.37	25.30	0.00	7.94	0.00	7.94	17.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7,517.11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36.16万元，下降5.48%。主要是基础设施建设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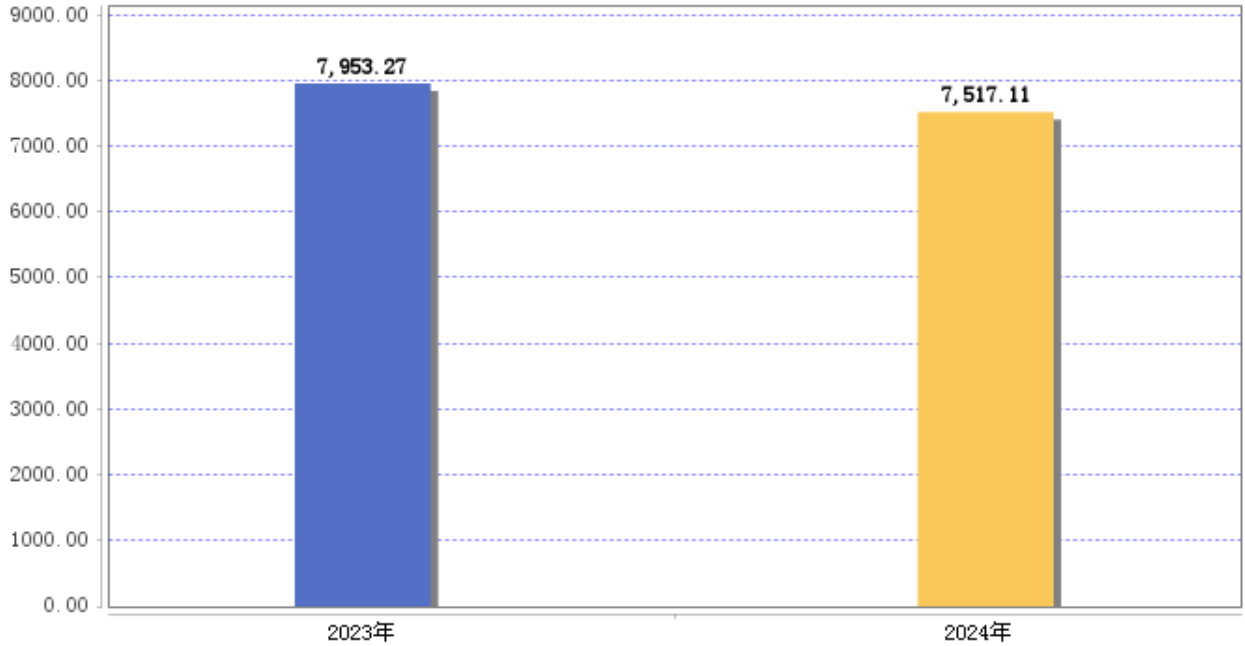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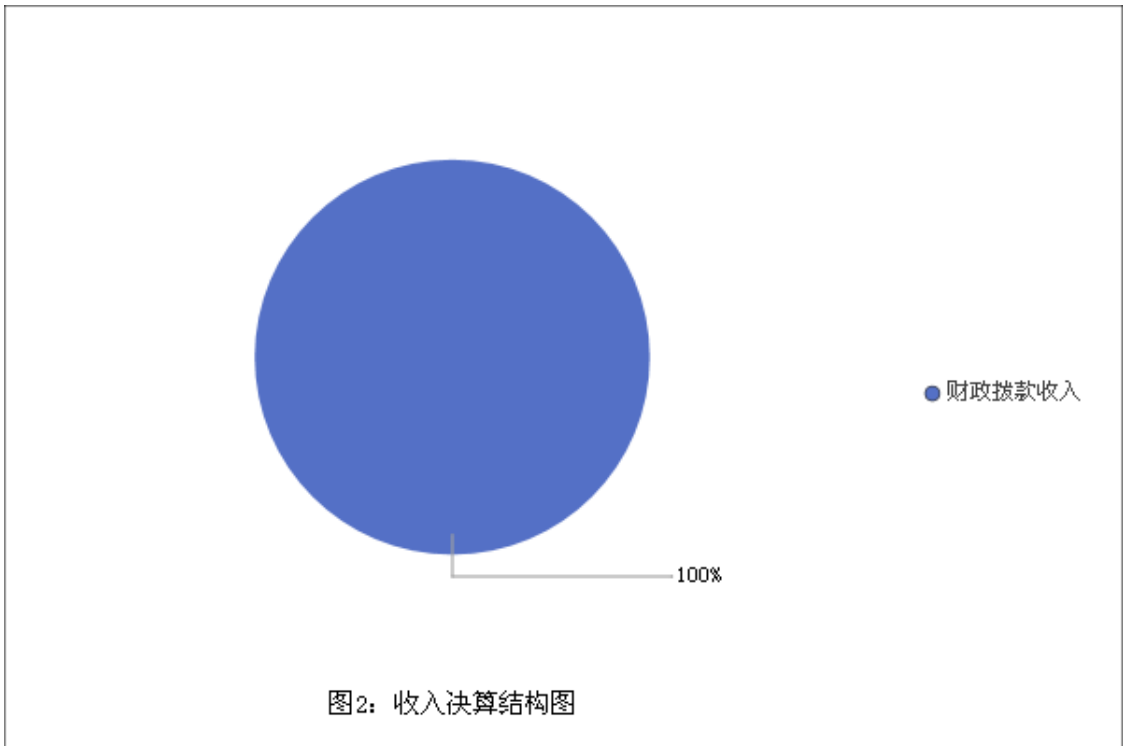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7,517.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517.1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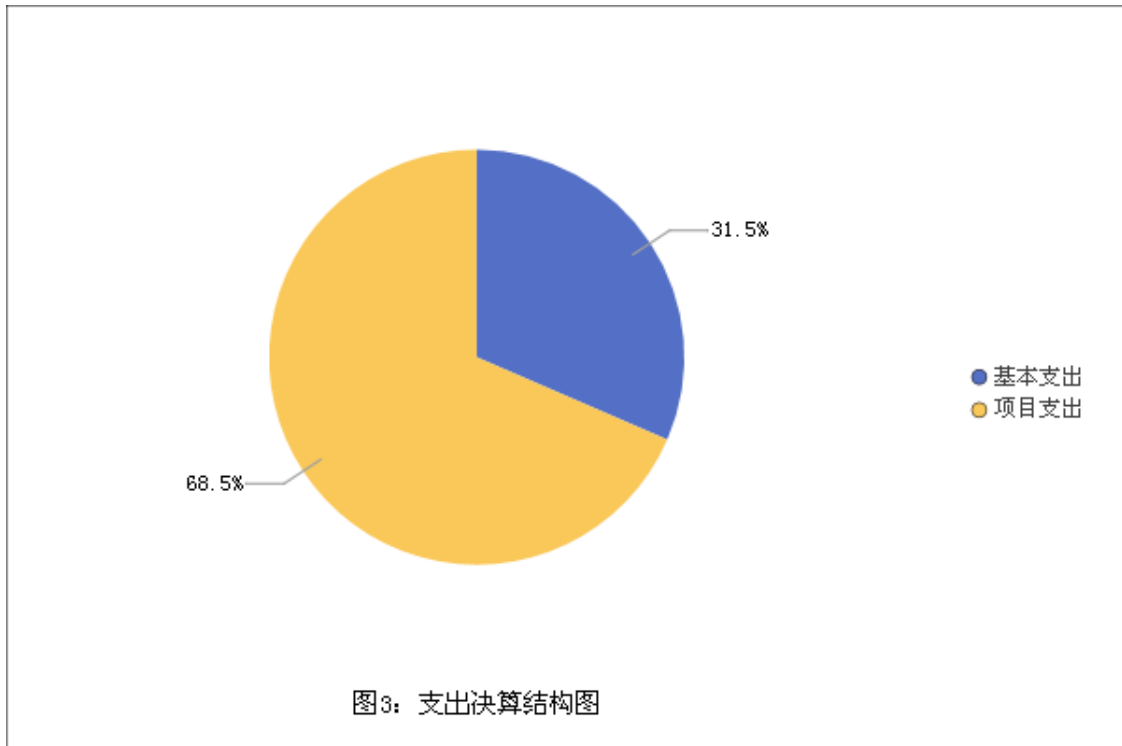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7,517.1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436.16万元，下降5.48%。主要是人员工资、退休费、抚恤金等费用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7,517.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68.04万元，占31.5%；项目支出5,149.07万元，占68.5%。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368.0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591.79万元，下降40.2%。主要是2024年将部门运行经费及其他人员费用列支到项目支出。

2、项目支出5,149.0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155.64万元，增长28.94%。主要是2024年将部门运行经费及其他人员费用列支到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7,517.11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36.16万元，下降5.48%。主要是基础设施建设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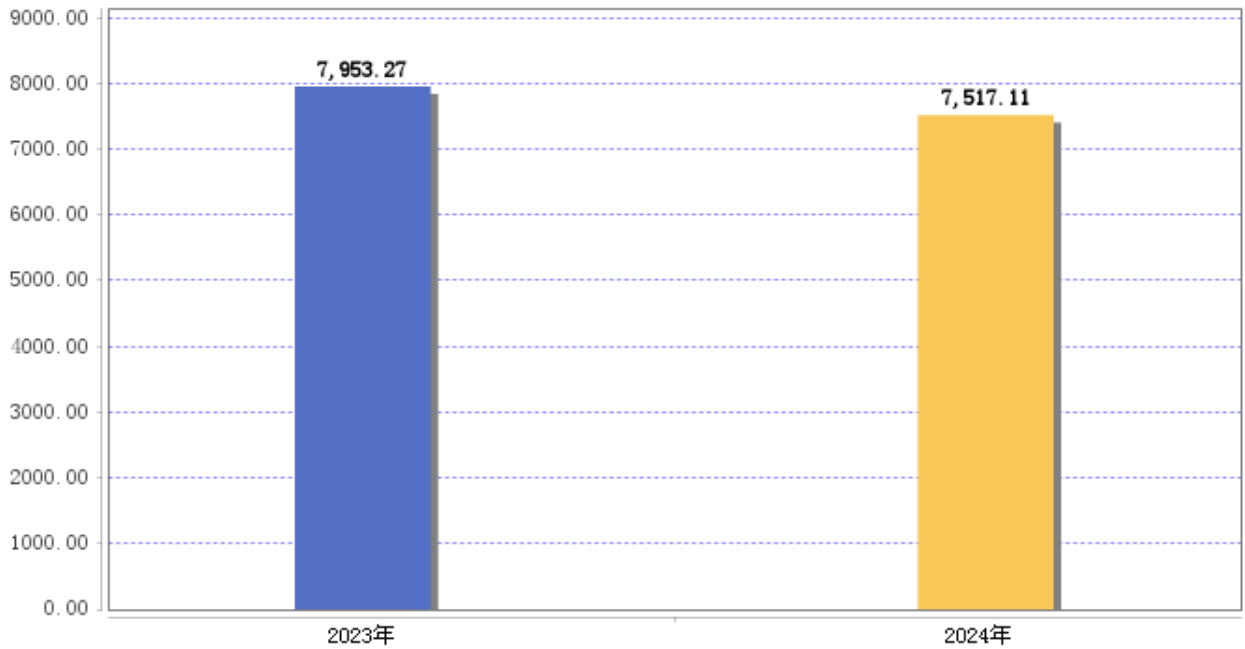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17.11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3.39%。与2023年度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433.04万元, 下降30.6%。主要是2024年度增加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增加金额为2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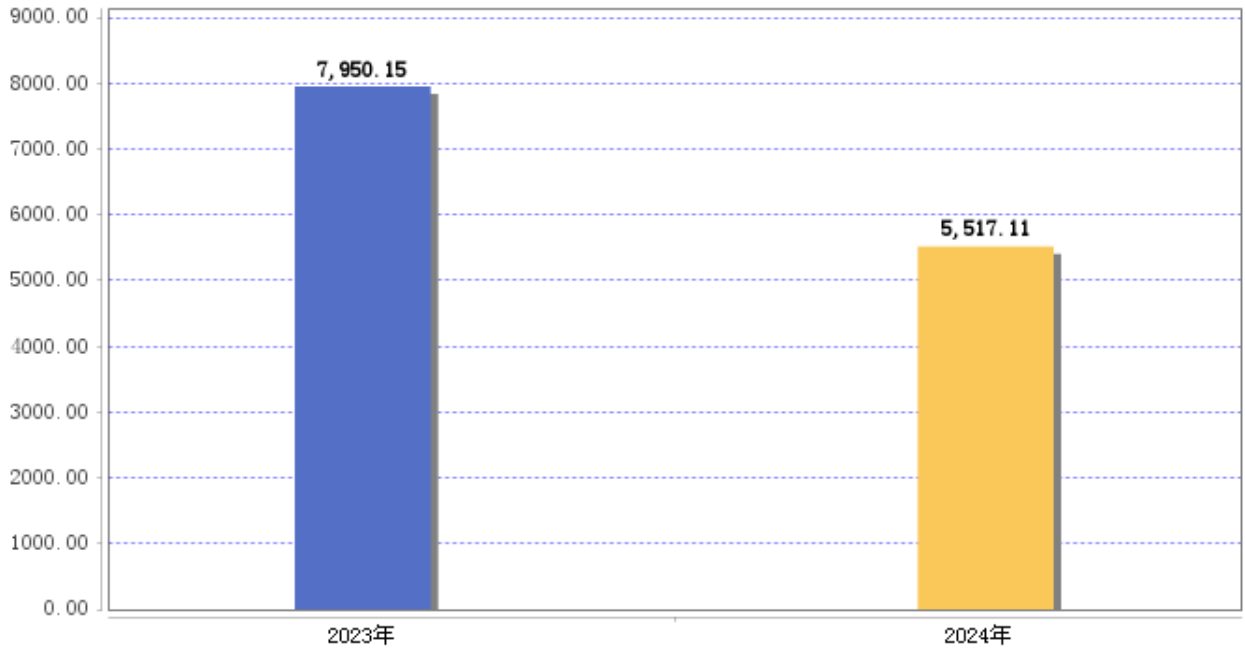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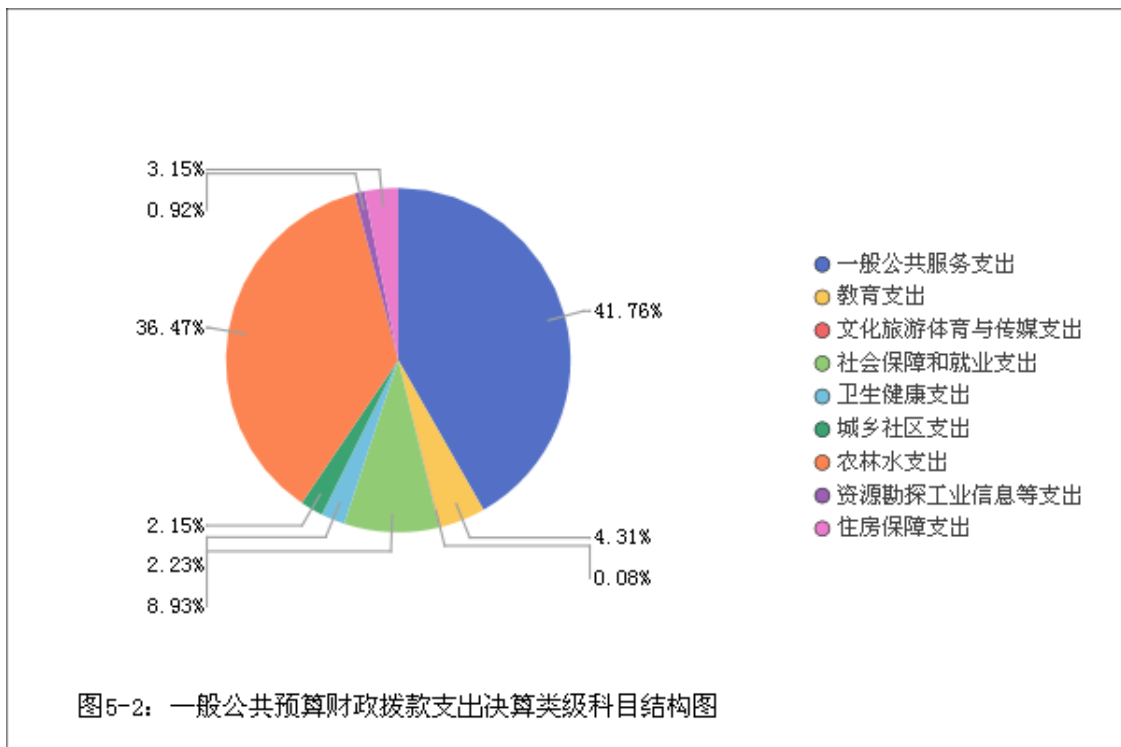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17.1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2,303.9万元，占41.76%；教育支出（类）支出237.66万元，占4.3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4.16万元，占0.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92.94万元，占8.9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23.18万元，占2.2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18.57万元，占2.15%；农林水支出（类）支出2,012.14万元，占36.4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50.67万元，占0.9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73.9万元，占3.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682.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517.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17.8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支出增加，此部分资金为上级专项资金，不在乡镇预算范围内。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703.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7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考虑了增资及保险基数变动等因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270.7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14.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1.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包含参照事业人员执行的机构改革前分流人员的人员支出费用。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

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部分支出决算金额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4、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7.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在当年进行支付。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考虑文化建设较多，因当年财政资金紧张，文化建设项目投入较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10.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考虑退休费等增资幅度较小。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91.3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9.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8.1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1.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未考虑人员变化和职业年金增长问题。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7.3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补助费，预算时根据了解的退休人员身体情况，未做此项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部分支出决算金额为退役军人事务局转移支付金额，年初未做预算。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13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3.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金额考虑保险基数问题，预算数稍大。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数为37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1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部分城乡环境卫生费用未在当年支付。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1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部分其他城乡社区支出费用未在当年支付。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4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进行了调整，此科目的农业部门部分相关人员调入事业运行科目。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6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7.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16%。决算数大于

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进行了调整农业部门的部分人员在农林水支出农业农村行政运行科目调入事业运行科目。

1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74.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4.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科目资金金额基本为上级专项补助资金。

1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1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大了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助力村级发展。

1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3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计划加大对企业补助，提高镇级财政收入，实际因财政资金紧张，对企业补助减小。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3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对住房公积金增长幅度预算稍大，且部分住房公积金未在本年度进行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368.0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257.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

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代缴社会保险费等。

公用经费11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2,000万元，本年支出2,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为提高镇级财政收入，利用现有资源，盘活闲置资产，用于企业生产经营，提高非税收入。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

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7.9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9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17.3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17.37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公务活动的接待费用，共计接待220批次、347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0.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8.18万元，下降30.2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节省开支，办公经费等费用均有所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

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组织对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18个，涉及预算资金6864.26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479.5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8个项目中，1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资金拨付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2024年平阴县孝直镇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孝直镇环卫绿化管护项目”“孝直镇乡村振兴公益岗项目”“孝直镇2024年其他人员费用支出项目”“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项目”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2024年平阴县孝直镇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1479.5万元，执行数为147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分4个标段。亓集泊头标段，在亓集村硬化村内小广场面积1012.94平方米、疏挖加固

坑塘5876平方米、浆砌石加植草砖防护2694.62平方米、衬砌上口4m下口1m深1m排水沟55m,新建4m板涵和4mDN1000暗管涵等;在泊头村新建4个冬暖式大棚,每棚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店子新村标段,在店子新村新建3708平方米的1号综合用房。东胜村标段,在东胜村新建4400平方米蔬菜交易大棚,297.7平方米农产品冷库(不含通风及制冷设备),配套建设道路3903.91平方米及地磅一座;新建2200平方米蔬菜组培育苗大棚。东白庄标段,在东白庄村新建5个钢架日光温室大棚,每个建筑面积2214平方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建成后有效提高了村集体及村民的收入,但与投入成本相比,提升幅度不够大,主要原因为产业同质化严重,链条延伸不足,产品附加值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我镇本地资源,打造特色产业,融合气候、文化等因素,综合考量,避免盲目复制。二是延伸产业链条,加强品牌建设,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如,发展农产品加工(果汁、蔬果干等);利用和圣文化,打造商业品牌,提升产品价值;利用休闲农业、电商直播等方式推动三产融合。

2.孝直镇环卫绿化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67分。全年预算数为370万元,执行数为283.83万元,完成预算的76.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孝直镇2024年镇内所有绿化区域内的绿化管护及道路保洁,镇驻地及村庄无沉积垃圾、村内生活垃圾收集的工作,使全镇环卫绿化管、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100%,垃圾日产日清率100%,日产日清、主次干道路达到“五净一洁见本色”的目的,有效提高垃圾资源价值和经济价值,改善了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减少了环境污染,净化空气,美化环境,提高了全镇环卫绿化管护和垃圾分类水平,使全镇居民满意度达到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不及时,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为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在本年度进行拨付。下一步改进

措施：加强经济建设，提高财政收入，确保项目资金拨付进度。

3. 孝直镇乡村振兴公益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18.48万元，执行数为18.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脱贫户公益岗位发放标准为240元/人/月，受益人数超过77人，受益扶助对象核准率为100%，资金发放及时率为100%，公益岗位的设置增加了低收入家庭的收入，防止返贫，使他们通过个人劳动增加收入，助力乡村振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助力乡村振兴不能从根本上解决，对增加家庭收入的贡献值较小，主要原因为公益岗只能解决基本生活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各村实际情况，寻找适合本村产业发展的道路，从根本上解决收入低的问题。

4. 孝直镇2024年其他人员费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49分。全年预算数为210万元，执行数为157.36万元，完成预算的74.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各部门正常运行，对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乡村振兴工作专员、退役军人、公益岗等相关人员费用进行正常支出，辅助全镇各项事业有序开展，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使服务人员满意度达到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不及时，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为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在本年度进行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经济建设，提高财政收入，确保项目资金拨付进度。

5. 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20.26万元，执行数为20.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费保障了衔接资金项目在前期设计、评审、招标、验收等环节的工作，确保了2个项目的正常实施，费用标准达标率为100%，项目管理费使用及时率为100%，项目

的建设巩固了脱贫，增加村集体收入，规范了农业种植，助力乡村振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有效的巩固脱贫，防止返贫，但在助力乡村振兴方面需要更大力度，更加精准。主要原因为项目建成后，投入的产品产业同质化严重，链条延伸不足，产品附加值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我镇本地资源，打造特色产业，融合气候、文化等因素，综合考量，避免盲目复制。二是延伸产业链条，加强品牌建设，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如，发展农产品加工（果汁、蔬果干等）；利用和圣文化，打造商业品产品牌，提升产品价值；利用休闲农业、电商直播等方式推动三产融合。

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

“2024年平阴县孝直镇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等其他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普通教育学前教育、小学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退役安置退役士兵安置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主要用于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反应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于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交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行政运行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

部的补助（项），主要用于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行政运行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2023年度调度款	孝直镇人民政府	98.34	优
2	孝直镇2024年部门运行经费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9.78	优
3	孝直镇2024年其他人员费用支出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7.49	优
4	孝直镇2024年部分部门购买服务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9.52	优
5	孝直镇2024年教育部门退休人员及部分经费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89.91	良
6	孝直镇2024年预备金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9	优
7	2024年孝直镇退役军人公益岗资金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86.69	良
8	孝直镇2023年度综合绩效考核奖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7	优
9	孝直镇经济发展基金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8	优
10	孝直镇环卫绿化管护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7.67	优
11	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9	优
12	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公益岗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9	优
13	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孝直镇人民政府	99	优
14	2024年孝直镇孝善补助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9	优
15	孝直镇基层财政管理机构服务能力改善提升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80	良
16	孝直镇2023年公共文化服务建设提升工程	孝直镇人民政府	99	优
17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85	良
18	孝直镇维稳救助帮扶资金项目	孝直镇人民政府	99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阳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79.5	1479.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79.5	1479.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孝直镇建设农产品交易市场、冷库、育苗大棚、冬暖式大棚、农产品秸秆加工场所等项目，增加农村集体收入，增加农村收入，助力乡村振兴。			在孝直镇新建农产品交易市场、冷库、大棚、农产品秸秆初加工等，总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增加了村集体收入，有限改善了农村生产条件，防止返贫，助力乡村振兴，使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交易市场、冷库、大棚、农产品秸秆初加工等	总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	总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	10	10	
			质量指标	受益扶助对象核准率	≥98%	98%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98%	98%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对村集体增收	明显	明显	10	9	项目建成时间等原因，设施利用较晚，产生价值没有预期大，尽快增加使用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产条件，提高收益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稳定脱贫防止返贫，助力乡村振兴	≥98%	98%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孝直镇环卫绿化管护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阳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	370	283.83	10	76.71%	7.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	370	283.8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做好孝直镇2024年镇内所有绿化区域内的绿化管护及道路保洁，镇驻地及村庄无沉积垃圾、村内生活垃圾收集等工作，涉及全镇36个行政村，镇驻地及主要道路的绿化管护，使全镇环卫绿化管、垃圾分类护覆盖率达到100%，垃圾日产日清率100%，日产日清、主次干道路达到“五净一洁见本色”的目的，有效提高垃圾资源价值和经济价值，改善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减少环境污染，净化空气，美化环境，提高全镇环卫绿化管护和垃圾分类水平，使全镇居民满意度达到100%。</p>		<p>保障了孝直镇2024年镇内所有绿化区域内的绿化管护及道路保洁，镇驻地及村庄无沉积垃圾、村内生活垃圾收集的工作，使全镇环卫绿化管、垃圾分类护覆盖率达到100%，垃圾日产日清率100%，日产日清、主次干道路达到“五净一洁见本色”的目的，有效提高垃圾资源价值和经济价值，改善了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减少了环境污染，净化空气，美化环境，提高了全镇环卫绿化管护和垃圾分类水平，使全镇居民满意度达到96%。</p>				
年度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卫绿化管护与垃圾分类	≤398万元	398万元	5	5	
			李庄社区环卫托管	≤12万元	12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庄个数	36个	36个	5	5	
			环卫人员数量	100人	100人	5	5	
		质量指标	环卫绿化管护覆盖率	100%	100%	8	8	
			垃圾分类覆盖率	100%	100%	7	7	

效 指 标	时效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100%	8	8	
		环卫绿化管护工作时间	白天	白天	7	7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垃圾资源价值和经济价值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产生活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整洁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绿化管护和垃圾分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镇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7.6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公益岗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48	18.4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8.48	18.4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脱贫公益项目的实施，为前期街镇提供的设置专岗人数合理分配资金。		脱贫户公益岗位发放标准为240元/人/月，受益人数超过77人，受益扶助对象核准率为100%，资金发放及时率为100%，公益岗位的设置增加了低收入家庭的收入，防止返贫，使他们通过个人劳动增加收入，助力乡村振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18.48万元	18.48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项目受益人数	≥77	77人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益扶助对象核准率	≥98%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98%	100%	15	15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18.48万元	18.4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乡村振兴	有效助力	有效助力	10	9	助力乡村振兴不能仅仅依靠公益岗，还需从根本上解决。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稳定脱贫防止返贫，助力乡村振兴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孝直镇2024年其他人员费用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阳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	210	157.36	10	74.93%	7.4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	210	157.3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孝直镇政府日常运行工作，对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乡村振兴工作专员、退役军人、公益岗等相关人员费用进行正常支出，辅助全镇各项事业有序开展，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使服务人员满意度达到100%。			保障了各部门正常运行，对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乡村振兴工作专员、退役军人、公益岗等相关人员费用进行正常支出，辅助全镇各项事业有序开展，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使服务人员满意度达到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10万元	210万元	2.5	2.5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费用	≤40万元	40万元	2.5	2.5	
			乡村振兴工作专员费用	≤150万元	150万元	2.5	2.5	
			公益岗位费用	≤20万元	20万元	2.5	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人员人数	36人	36人	10	10	
			工资及保险发放月数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其他人员稳定率	100%	100%	10	10	
		提高部门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他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7.4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主管部门		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阴县孝直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26	20.2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0.26	20.2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2024年孝直镇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的实施，促进衔接资金项目在前期设计、评审、招标、验收等环节的工作。			项目管理费保障了衔接资金项目在前期设计、评审、招标、验收等环节的工作，确保了2个项目的正常实施，费用标准达标率为100%，项目管理费使用及时率为100%，项目的建设巩固了脱贫，增加村集体收入，规范了农业种植，助力乡村振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管理费总投资	≤20.262万元	20.262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管理费率	管理费率	≥4%	4%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达标率	项目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率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止脱贫户返贫	防止脱贫户返贫	有效防止	有效防止	15	14	有效的巩固脱贫，防止返贫，助力乡村振兴方面需要更大力度。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增收	增收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平阴县 2024 年度县级部门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4 年平阴县孝直镇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1479.5 万元

项目主管部门：平阴县乡村振兴局

评价方式：部门绩效评价

填报日期：2025 年 8 月 12 日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简要情况。孝直镇地处平阴县南端，与肥城、东平相邻，因“恪守孝道、忠厚信直”而得名，素有“翔鸾之乡”“和圣故里”之誉。全镇地域面积 126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12.25 万亩，下辖 36 个行政村，6.2 万人。近年来，孝直镇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以镇、村干部队伍建设为抓手，统筹推进生态工业园区、现代农业示范区，经济社会实现了较好发展。先后荣获“全国首批农业产业强镇”、“全国安全社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核心区、“全省农业产业强镇”、“山东省乡村振兴示范镇”、“全省医养结合示范镇”、“全省教育强基示范镇”、“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全省干事创业好班子”、“全省‘平安农机’示范单位”等荣誉称号。

(二)项目背景及主要实施内容。

项目位于东胜村、东白庄村、店子新村、泊头村和亓集村，作为孝直镇主要生产区域，其农业生产模式仅停留在原始种植状态，农业生产以种植为重心，缺少科技技术含量，生产条件较差，无育苗产业。为增加村集体收入，带动扶持镇级享受政策脱贫户、易致贫边缘户、突发严重困难户等困难群众。经研究，决定在东胜村、东白庄村、店子新村、泊头村和亓集村建设绿色生态产业

园，

该项目分 4 个标段。亓集泊头标段，在亓集村硬化村内小广场面积 1012.94 平方米、疏挖加固坑塘 5876 平方米、浆砌石加植草砖防护 2694.62 平方米、衬砌上口 4m 下口 1m 深 1m 排水沟 55m，新建 4m 板涵和 4mDN1000 暗管涵等；在泊头村新建 4 个冬暖式大棚，每棚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店子新村标段，在店子新村新建 3708 平方米的 1 号综合用房。东胜村标段，在东胜村新建 4400 平方米蔬菜交易大棚，297.7 平方米农产品冷库（不含通风及制冷设备），配套建设道路 3903.91 平方米及地磅一座；新建 2200 平方米蔬菜组培育苗大棚。东白庄标段，在东白庄村新建 5 个钢架日光温室大棚，每个建筑面积 2214 平方米。

（三）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相关管理制度、绩效考评办法等相关资料以及在与平阴县财政局相关处室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确定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满意度等方面的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通过 2024 年平阴县孝直镇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的开展，新建冬暖式大棚、蔬菜交易大棚、农产品冷库、育苗大棚、温室大棚等，并修建广场、道路、排水沟等基础设施，提高了农业规范化和标准化种植的规模，使村集体获得了一定的经济收入，提高了困难家庭的家庭收入，助力乡村振兴。

2、质量方面。受益扶助对象核准率达到 100%。

3、时效方面。项目在计划实施期间内执行。

4、效益方面。经济效益：提升了村集体收入；社会效益：巩固脱贫，防止返贫；生态效益：提高了农业规范化标准化的种植规模。

5、可持续性方面。为全镇绿色生态高标准农业发展打下了一定的基础。

6、群众满意度方面。对项目建成后能起到村集体增收，困难家庭收入提高的满意度。村民满意度达 100%。

二、绩效表现及评价结论

（一）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绩效运行情况分析。

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平阴县孝直镇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资金拨付额为 1479.5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相等，预算执行率为 100%，且资金到位及时。孝直镇人民政府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按照财政管理工作规范制度的规定和专项资金使用的流程程序审批支付，在资金的使用过程中按照乡村振兴年初指标通知和合同相关约定的要求进行支付。项目管理方面，项目立项后，孝直镇召开会议成立了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领导工作小组，由主要领导任组长，明确了各项工作任务和实施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项目可行性报告和实施方案，并以此开展计划实施。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项目总建筑面积年初指标值为 1 万平方米以上，实际建设大棚、冷库、综合用房等 2.9 万平方米。

(2) 质量指标。受益扶助对象核准率年初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8%，完成指标值为100%。

(3) 时效指标。项目资金发放完成率年度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8%，完成指标值为100%。

(4) 经济效益指标。年初指标为有效提升村集体收入，基本完成预期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年初指标为改善生产条件，提高收益，完成预期指标。

(6) 生态效益：年初指标为改善生产环境，完成预期指标。

(7)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年初指标为稳定脱贫防止返贫，助力乡村振兴，完成预期指标，为全镇高标准农业发展打下了一定的基础。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对项目建成后能起到村集体增收，困难家庭收入提高的满意度。年初指标为受益对象满意度100%，完成值为100%。

(二) 绩效评价分数和等级。

评价小组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表的相关指标和参考分值，对2024年平阴县孝直镇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等级为优，总得分为100.00分。其中，决策类权重指标14.00分，得分14.00分，得分率为100%；过程类指标权重16.00分，得分为16.00分，得分率为100%；产出类指标权重35.00分，得分为35.00分，得分率为100%；效益

类指标权重为 35.00 分，得分为 34.00 分，得分率为 97.14%。

1、决策

2024 年平阴县孝直镇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规定、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等。立项程序规范化，项目符合相关要求，具有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等。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指标明确，项目建成后可在一定程度上提升村集体收入，提高部分困难家庭收入，巩固脱贫，发展农业规范化种植，助力乡村振兴。资金投入方面。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

2、过程

过程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进行考察。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预算资金为 1479.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1479.5 万元，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 1479.5/1479.5 \times 100\% = 100\%$ 。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为 147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text{实际支出资金}/\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1479.5/1479.5 \times 100\% = 100\%$ 。项目各项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符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审计报告等资料档案完整齐全。

3、产出

产出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的完成情况进行考察。产出类指标分值 35.00 分，实际得分 35.00 分，得分率 100%。数量方面，总建设面积为 2.9 万多平方米。质

量方面，收益扶助对象核准率为 100%；时效方面，项目资金发放完成率为 100%，成本方面，项目投资总成本为 1479.5 万元。

4、效益

效益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五个方面的完成情况进行考察。效益类指标分值 35.00 分，实际得分 34.00 分，得分率 97.14%。经济效益方面有效提升村集体收入；社会效益方面有效改善生产条件，提高收益；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改善生产环境；可持续影响方面有效稳定脱贫防止返贫，助力乡村振兴，为全镇高标准农业发展打下了一定的基础；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对项目建成后能起到村集体增收，困难家庭收入提高的满意度，收益对象满意度达 100%。

三、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平阴县孝直镇绿色生态产业园提升项目有效提高了村集体及村民的收入，但与投入成本相比，提升幅度不够大，主要存在以前几方面的问题：

1、产业同质化严重：大棚种植存在盲目跟风热门产业的情况，比如草莓、蓝莓、奇异果等大量种植，产品缺乏差异化定位，导致市场竞争激烈，产品效益下降。

2、产业链条延伸不足，产品附加值有待提高：大部分产品都是直接进行低价出售，缺乏产品深加工、品牌化和冷链物流配套等，使产品利润空间减小。

（三）改进意见。

针对上述问题，提出以下改进建议：

1、结合我镇本地资源，打造特色产业，融合气候、文化等因素，综合考量，避免盲目复制。

2、延伸产业链条，加强品牌建设，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如，发展农产品加工（果汁、蔬果干等）；利用和圣文化，打造商业产品品牌，提升产品价值；利用休闲农业、电商直播等方式推动三产融合。